

专业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 浙江大学

代码: 10335

专业学位类别

名称: 教育

代码: 0451

授权级别

博士

硕士

2022年4月

一、总体概况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浙江大学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教育主要依托于教育学院教育学科。浙江大学教育学院的前身是创办于 1897 年的求是书院和育英书院的相关学科，1928 年设立教育系，是中国现代大学中最早的教育学科建制之一。目前由教育学系、课程与学习科学系、教育领导与政策研究所等单位组成。教育学院现有教育学科专任教师 54 名，其中教授 22 名，副教授 16 名，中级和其他职称（包括“百人计划”研究员、特聘研究员、特聘副研究员）16 名。

学院拥有教育学一级学科博士点、教育学博士后流动站，拥有教育史国家重点学科，比较教育学等省重点学科。设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教育革新为发展服务”（APEID）浙江大学联系中心和全球大学创新联盟亚太中心（GUNI-AP）秘书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浙江大学创业教育教席以及教育部浙江大学基础教育课程研究中心等。

浙江大学于 2009 年被批准为全国首批 15 家举办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教育试点单位之一。自 2010 年开始招生以来，浙江大学较为严格地执行了国务院学位办、教育部、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教指委”）对教育博士培养的相关要求和规定，坚持“提高培养质量”和“打造专业特色”两个办学基本点，加强师资队伍建设、课程体系探索、教学质量管管理，积极探索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

培养与管理机制，创新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模式，不断提高其教育教学质量和水平，有效地保证了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教育的健康发展。

浙江大学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和培养优势开设了学校课程与教学、教育领导与管理两个专业领域，至今已经连续招生 11 届。招生过程中，要求外语分数及水平与同年录取的教育学学术学位博士（Ph.D）相当，善于阅读和运用外文专业文献，且拥有良好综合素质。两个教育博士专业领域都吸引了大量优秀生源报考，截至 2021 年，浙江大学共招收教育博士研究生 157 人（其中学校课程与教学专业 27 人，教育领导与管理专业 130 人）。2021 年，共招收 25 名教育博士研究生（报录比为 3:1），获得教育博士学位 8 人。

（二）培养目标与培养特色简介

1. 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1）教育领导与管理

教育领导与管理专业以“培养和造就教育、教学和教育管理领域的复合型、职业型的高级专门人才”为培养目标，对学生的品德素质、知识结构和基本能力提出基本要求。具体为：

①品德素质：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诚实守信，对教育事业发展具有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恪守学术道德，崇尚学术诚信，具有职业道德、团队合作意识和创新创业精神。

②知识结构：具有良好的人文科学素质和扎实宽广的教育专业知识，系统掌握教育领导与管理的历史、现状及前沿

动态，透彻理解与自己研究相关的重要理论、核心概念及其发展脉络，注重借鉴和运用人文和社会科学的理论和方法。熟练掌握一门外国语。

③基本能力：能够追踪教育领导与管理领域的最新改革和发展动态，熟练掌握教育研究的方法论原理和具体方法，创造性地运用科学方法研究和解决教育实践中的复杂问题，独立开展科学研究和学术交流，胜任教育教学和教育管理领域的高层次工作。

（2）学校课程与教学

学校课程与教学专业以“培养与造就教育、教学和教育管理领域的复合型、职业型的高级专门人才。教育博士专业学位获得者应对教育事业发展具有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为培养目标，对学生的品德素质、知识结构和基本能力提出基本要求。具体为：

①品德素质：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热爱祖国、品德良好；实事求是，学风严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坚持实事求是、严谨治学的学风，恪守学术道德，有社会责任感和团队合作精神，身心健康。

②知识结构：具有良好的人文科学素质、扎实宽广的教育学专业知识和心理学基础知识，以及较全面的方法论知识。

③基本能力：具有较为独立的科学研究能力，能够创造

性地运用定性和定量方法研究和解决教育实践中的复杂问题，胜任教育教学和教育管理领域的高层次工作。

2.培养特色

浙江大学教育学院秉持求是严谨的教风学风，坚持以内涵发展、特色发展、创新发展为立院之本。自 2010 年首次招收教育博士以来，一直秉持“高层次、精品化”的核心理念，选拔优质生源，保持适度规模，积极稳步发展，不断探索和提升培养路径。

二、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一）思政课程建设与课程思政落实情况

将《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等思政课程列入培养方案，坚定学生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加强品德修养。同时，确立“人人重传道，课课有思政”的理念，全面推进课程思政改革，深入推进育人元素与教材有效融合，着力提升教师课程思政能力，着力打造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教育科学导论》等课程思政示范课，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使课程教学与铸魂育人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依托“求是教育论坛”课程思政平台，邀请海内外知名学者与研究生面对面，使学生在与名师大家对话中增见识长才干。

（二）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情况

1. 强化考核激励，持续完善课程评价机制

完善“教学—思政”两维教育质量评价，建立教学质量持续改进机制，进一步强化课程思政在课程建设、课程组织实

施、课程质量评价体系中的作用，把教师参与课程思政改革情况和课程思政效果作为教师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把课程思政建设作为教学成果奖、教学评优评先等的重要指标和必要条件，把课程思政列为领导干部和教学督导听课评课的重要评价指标。完善各类教育教学制度文件，突出课程思政要求，在各类考核评估评价工作和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中将课程思政落细落实。设立课程思政建设专项经费，进一步发挥课程思政的导向作用。

2. 树立典型榜样，引领课程思政新风尚

选树一批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推出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大力推广课程思政建设先进经验和做法，实现知识传授与价值塑造同频共振。如评选“学生最喜爱的老师”“教育学院事业标兵”“五好导学团队”，宣传典型事迹，发挥引领作用。近年来，全国优秀教师田正平先进事迹在央视特别节目《立德树人》专篇播出，孙元涛成为黄大年式教师团队核心成员，吴雪萍获浙江省优秀教师、师德先进个人荣誉称号，盛群力获全国高等学校“宝钢”优秀教师奖。

3. 强化队伍建设，构建价值引领的德育共同体

建设以学生为中心、全体师生为主体、专兼职思政队伍为中坚、师生党员为表率、机关行政人员为支撑、专家宣讲团和校外思政导师为补充的高水平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充分发挥任课教师的教书育人、指导教师的思想引领、思政队伍的言传身教、学生骨干的朋辈教育、行政人员的服务育人等

功能；促进思政教育与通识教育、专业教育、文体教育深度融合，加强与研究生院、党委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党委学生工作部、党委研究生工作部、社会科学研究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团委等相关部门工作联动，明确职责，协同合作；持续 10 年举办“院长面对面”，每月举办“思政沙龙”等专题活动，构建协同联动的德育共同体。

4. 推动文化赋能，打造校院两级课程思政工作坊

建立校院两级课程思政工作坊，形成课程思政建设专家团，根据不同学科、不同类型课程特点，切实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充分发挥校院两级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和学位点的作用，将课程思政纳入新教师教学能力培训要求，常态化开展课程思政专题培训和研讨，系统加强教师课程思政能力建设。组织课程思政教学比赛，在教师教学竞赛等活动中强化课程思政导向，实现“以赛促教”。鼓励搭建立体化授课团队，由专业教师、思政课教师、相关领域专家、学生辅导员等共同设计课程各环节，使思政教育与专业教育得到充分联动、有效融通。

三、研究生培养与教学工作

（一）师资队伍

1. 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学院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和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论述为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坚持规则立德、课堂育德、典型树德，树立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新风尚。

(1) 完善体制机制。学院制定并实施《关于做好立德树人工作的实施办法》《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细则》《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手册》以及“事业标兵评选办法”等制度，基本形成负面清单和正向引导相结合的师德师风建设制度体系。通过教工党支部会、教师大会、党风廉政教育专题会、“教院之家”微信群和钉钉群等，加强师德师风宣传教育，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

(2) 守好讲台阵地。引导广大教师守好讲台主阵地，将立德树人融入渗透到教育教学全过程，已建成国家级一流课程3门，校级研究生课程思政示范课程1项。引导教师带领学生开展国际交流、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深入开展“义工之家”公益活动以及“百校千师”暑期乡镇教师培训活动。

(3) 拓展支部平台。教师党支部成为涵养师德师风的重要平台，党员教师成为践行高尚师德的中坚力量，高层次人才和骨干教师成为教师潜心科研育人的领头雁，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明显提升。近年来，1人入选教育部首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1人主编教材入选首批全国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推荐教材，6人获教育部第八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1人获校“三育人”先进个人，1人获校思政微课大赛一等奖，3人入选校“求是宣讲团”，5人入选“启真先锋青讲团”。

2. 主要师资队伍情况

根据对教育博士培养目标的定位及需要，浙江大学依托

教育学科充足的师资，建立了一支结构合理、具有良好实践研究经验及问题意识、教学及指导力量强、具有跨学科优势的师资队伍。

(1) 精选任课教师，选聘兼职导师

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的每门学位课程均由熟悉教育实践，学术研究富有活力，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担任主讲教师。

浙江大学承担教育博士教学与指导任务的师资队伍主要由专任教师和校外行业导师构成，数量结构与年龄结构比较合理。其中，行业导师由基础教育或高等教育领域的科研工作者和教育管理工作担任，具有丰富的一线教学和管理经验，熟悉教育改革发展的实际情况，且都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表 1 教师数量及结构

专业技术职务	人数合计	年龄分布					学历结构	
		25岁及以下	26至35岁	36至45岁	46至59岁	60岁及以上	博士学位教师	硕士学位教师
正高级	20	0	0	4	14	2	20	0
副高级	16	0	2	5	9	0	14	1
中级	2	0	0	0	2	0	1	0
长聘副教授	2	0	2	0	0	0	2	0
“百人计划”研究员	12	0	5	7	0	0	12	0
特聘研究员	1	0	0	1	0	0	1	0
特聘副研究员	1	0	1	0	0	0	1	0

为强化理论联系实际、培养专业实践应用能力，教育博士课程中的教育实务与实践研究模块的课程配置均由教育

管理部门的领导与研究人员担任，授课内容包括学科发展规划专题研究、教师队伍建设专题研究、高校科研规划发展专题研究、研究生教育专题研究等。

（2）引进外国专家，开设国际前沿课程

自 2010 年招收第一届教育博士开始，浙江大学利用国际化优质资源，引进外国专家，持续开设“教育领导与政策”（Educational Leadership and Policy）全英文课程，倾力打造国际化前沿教育内容。学院聘有外籍“百人计划”研究员 1 名，承担课程教学等相关工作。学院曾先后邀请香港教育学院副院长莫家豪教授主讲“教育领导学”课程；聘请美国波士顿马萨诸塞大学教育领导系主任、美国教育研究会国家数据库研究小组主席严文蕃教授开设“教育领导学案例研究专题报告”；邀请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的 Eugene Tucker 教授、西澳大学教育学院院长 Helen Wildy 教授为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开设“教育领导与政策”。

3. 导师队伍建设情况

本学位点高度重视高水平导师队伍建设，制定《浙江大学教育学院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试行）》，致力于建设一支政治素质过硬、师德师风高尚、业务素质精湛的导师队伍。

表 2 教育博士导师资格名单

序号	姓名	学科
1	刘正伟	（045171）学校课程与教学
2	肖龙海	（045171）学校课程与教学
3	李艳	（045171）学校课程与教学

4	顾建民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5	阚阅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6	刘海峰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7	陆国栋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8	梅伟惠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9	商丽浩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10	睦依凡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11	孙元涛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12	魏贤超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13	吴雪萍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14	徐琴美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15	徐小洲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16	叶映华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17	张炜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18	张应强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19	周谷平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20	祝怀新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21	邹晓东	(045173) 教育领导与管理

(1) 不断完善导师遴选制度，改进和完善导师责任制。学位点依据教师申请研究生招生资格规定，根据教师的思想政治表现、研究生培养经验、科研项目和经费、研究成果和水平等招生资格认定标准进行遴选，五年来共新增博导 10 位。完善学科负责人制度，充分发挥学科专业团队的作用，促进了学术团队和导师队伍建设。

(2) 规范导师管理办法，强化导师质量管控责任。根据导师岗位动态调整机制，实行研究生导师的招生资格年度审核制度，强化与招生培养紧密衔接的岗位意识，将导师师

德师风、学术水平、科研条件和人才培养质量作为评价要素。导师保障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指导研究生。导师全程负责研究生学位论文的指导，包括开题报告、论文中期进展报告及学位论文预答辩、答辩等培养及学位论文指导事务，坚持标准、严格把关，并配合学院、学科做好学位论文答辩的组织工作；及时了解和监督研究生在学期间发表的文章及研究成果等。

(3) 持续提升导师育人水平，发挥先进典型的引领示范作用。为导师提供赴世界一流大学访学和交流的机会；组织新导师参加“求是导师学校”；依托青年教师联谊会等举办的教学研讨和师生学术交流活动，促进导师的专业发展和沟通交流，激励导师主动适应时代发展的要求，自觉提高自身的学术道德修养。积极开展“五好”导学团队评比工作。

(二) 课程教学

1. 本学位点开设的专业必修课、主要专业选修课和专业方向课及主讲教师

教育学科开设专业学位博士生课程 20 门，课程评价优良率达 100%。本学位点主要课程情况见表 3。

表 3 本学位点主要课程情况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	学分	任课教师	授课语言
0302001	研究生论文写作指导	专业学位课	1	张应强	中文
0311110	教育学学术前沿	专业选修课	1	阚阅	中文
0313061	博士生科研研讨	专业选修课	2	肖龙海	中文
0341001	教育研究方法导论	专业学位课	2	翟雪松/陈丽翠	中文
0341002	教育发展理论研究	专业学位课	2	眭依凡	中文
0341003	教育政策与决策研究	专业学位课	2	张佳/王树涛	中文

0341004	学校组织与管理	专业学位课	2	顾建民	中文
0343001	质性研究方法与运用	专业选修课	1	刘徽	中文
0343002	定量研究方法与运用	专业选修课	1	王莉华	中文
0343004	教育领导理论与实践	专业选修课	2	眭依凡	中文
0343005	教育管理案例研究	专业选修课	2	王树涛	中文
0343006	专业英语研读	专业选修课	1	王莉华/张文军	中文
0343008	学校课程改革案例分析	专业选修课	1	肖龙海	中文
0343009	学科课程改革实践专题讨论	专业选修课	1	何珊云	中文
0343010	信息技术与教育	专业选修课	2	欧阳璠	中文
0343011	学校教学改革的设计与实践	专业选修课	2	刘徽/汪靖	中文
0343012	基础教育改革专题研究	专业选修课	1	孙元涛	中文
0341005	中外课程史研究	专业学位课	2	刘正伟	中文
0341006	课程与教学的理论与方法	专业学位课	2	盛群力	中文
0341007	课程与教学前沿	专业学位课	2	张文军	中文

(1) 整体构架，设计模块化课程

根据教指委《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指导性培养方案》关于课程设置的指导思想和要求，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研修的课程总量应不少于 20 学分，分四类课程模块开设。各门课程教学内容注重及时跟踪和充分反映教育理论与实践推进的前沿水平，拓展理论和实践方面的视野，提高教育研究和实践能力，全面提升专业化水平。课程设置符合培养目标的要求，力求体现专业性、实践性。采用系统性和模块化相结合的方式，关注理论的前沿性、系统性，如通识教育模块、研究方法模块、教育理论模块，主要反映学科前沿知识和研究最新进展；同时根据教育博士研究生培养的特点，注意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专门设有教育实务实践模块，

体现实用性，突出对教育博士实际问题解决能力的培养，以有效指导学生解决教育实际工作中的具体问题。

表 4 教育博士课程开设模块

课程模块类别	学分	开课目的	开设课程
公共必修模块	6	提高学生的人文和科学素养,扩大学科视野和知识面	· 博士生英语 · 马克思主义与当代社会思潮
教育理论模块	6	提高学生的教育理论素养,培养运用教育理论和方法研究和解决教育实际问题的能力。	· 教育发展理论研究 · 教育政策与决策研究 · 学校组织和管理 · 课程与教学的理论与方法 · 中外课程史研究 · 课程与教学前沿问题
教育研究方法模块	4	提高学生综合运用各种教育研究方法的能力,培养学生的问题意识和科学严谨的思想方法。	· 教育研究方法导论 · 质性研究方法与运用 · 定量研究方法与运用
教育实务与实践研究模块	6	提高学生综合运用教育理论和研究方法,总结和提升实践经验、研究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培养学生引领教育教学改革的领导力	· 信息技术与教育 · 教育领导与领导力提升 · 案例研究(含“学校管理案例分析”) · 学校课程与教学改革专题设计与实践分析 · 学校课程改革案例研究 · 学科课程改革专题研究

(2) 特色课程，提升关键能力

为提高教育博士的研究能力和学术写作能力，学院开设“研究生论文写作指导”课程，邀请张应强教授主讲授课，着重介绍教育博士论文的选题、文献综述以及论文写作规范与经验，系统训练学生掌握和应用科学规范的教育研究方法。

(3) 实践课程，理论联系实际

强化理论联系实际，培养专业实践应用能力，针对教育博士课程中的教育实务与实践研究模块课程教学，动员和组织实践领域专家、教育管理部门领导与研究人员参与课程教学与研讨。其中“教育管理案例研究”课程，邀请浙江大学分管校领导、有关职能部门领导以案例研讨的方式组织教学、授课。课程目前已经形成了浙江大学内部领域发展的多个案例，包括“教育国际化问题研究”“高校发展规划与战略管理”“学部制改革与基层学术组织建设”“人文社会科学发展和管理”“研究生教育改革和发展”“本科生教育和管理工作的”“学校危机管理与媒体应对”等。案例研究的主要对象是浙江大学，同时拓展到国内外大学管理的相关领域，给教育博士研究生更开阔的视野，使其在分析研讨具体案例过程中提高面对和解决现实问题的能力和素养。

2. 课程教学质量和持续改进机制

浙江大学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教育坚持“提高培养质量”和“打造专业特色”两个办学基本点，加强师资队伍建设、课程体系探索、教学质量管理，积极探索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与管理机制，创新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模式，不断提高其教育教学质量和水平，有效地保证了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教育的健康发展。

转“督”为“导”助力教师专业成长，持续改进课程，落实“两听”制度（新教师试讲听课、老教师随堂听课）和

“双反馈”机制（生评教、毕业生教育教学满意度调查），做到“全过程闭环式”教学评价；通过校院两级联动、四方参与（教学督导、党政领导、教学管理人员、学生）和多渠道（线上和线下）做到“全覆盖多通路”听评课，结合学生反馈提出具体的改进意见。

3. 教材建设情况

本学位点高度重视教材建设，2021 年度重点推进“课程、学习与技术前沿”教材建设，聚焦课程教学与教育技术领域最前沿的内容，为当前正在实施的校内本科课程以及相关慕课提供核心的线上和线下教育资源，将为学生的专业学习和发展提供最新的理论读本，为优势学科建设提供教材基础，为高水平人才的培养提供理论和实践助推力。如盛群力教授的《现代教学设计论（第 3 版）》主要着眼于介绍当代国际代表性教学设计理论，既有国际视野，又考虑国内教学与培训设计课程的实际需要。本学位点共出版/再版《创业概论》《现代教育技术（第 4 版）》《现代教学设计论（第 3 版）》等 9 本教材，其中 3 本为国家级规划教材，3 本为英文教材。

表 5 教材建设情况

序号	教材名称	作者/译者	出版社	版次	教材使用情况
1	创业概论	徐小洲; 倪好	教育科学出版社	第 1 版	该教材为国家级规划教材，被浙江大学等全国近 30 余所高校使用，累计印刷 5 次，印数超过 5 万余册，也是中国大学 MOOC《创业基础》慕课课程的配套教材。
2	现代教育技术（第 4 版）	张剑平; 李艳	高等教育出版社	第 4 版	该教材为国家级规划教材，被浙江大学等全国 84 所院校使用，获得一致好评。第 4 版自 2018 年出版以来，累计印刷 13 次，累计印刷 75251 册。

3	现代教学设计论 (第3版)	盛群力; 刘徽	浙江大学 出版社	第3版	该教材为国家十一五规划教材, 并为国家一流课程《教学理论与设计》的配套教材。初版于1998年, 2003年台湾五南图书出版公司出版中文繁体字版, 2010年出版修订版, 2020年版较之前两版更新40%以上。
4	高等教育学 (第3版)	顾建民	浙江大学 出版社	第3版	该教材系浙江省教育厅组织编撰, 110余所高校教师岗前培训指定教材, 累计8次印刷, 3万余册。
5	中外教育名著选读 (第2版)	肖朗	高等教育 出版社	第2版	该教材被北京师范大学等全国103所院校使用, 获得一致好评。第2版自2020年4月出版以来, 累计印刷2次, 累计印刷10058册。
6	创业教育 ——大学的声音	林伟连	浙江大学 出版社	第1版	该教材被国内多所高校采纳使用, 已多次重印, 产生了比较广泛的影响力。
7	Higher Education in China	顾建民	Springer	第1版	该教材被北京师范大学等国内高校作为留学生教育指定教材。初版由美国 Homa & Sekey Books 出版(2009), 被译成意大利文由 Roma, Las-Roma 出版(2014), 新版经修订由 Springer 出版。
8	Introduction to Entrepreneurship: Methodologies and Practices	徐小洲	Springer	第1版	该教材被斯普林格出版社 Springer Texts in Education 专栏的教育学系列教材中收录, 面向全世界读者; 电子版教材下载量为数千次。
9	Educational Policies and Legislation in China	徐小洲	Springer	第1版	该教材被北京师范大学等国内高校作为留学生教育指定教材。初版由美国 Homa & Sekey Books 出版(2009), 被译成意大利文由 Roma, Las-Roma 出版(2014), 新版经修订由 Springer 出版。

(三) 导师指导

1. 导师队伍的选聘、培训、考核情况

(1) 选聘

本学科坚持以一流学科建设为导向, 以一流人才引育为核心, 在高度人才引进以及中青年拔尖人才培养上不断取得新进展。2021年, 新引进“百人计划”研究员2名、特聘副研究员1名; 1名“百人计划”研究员获评长聘副教授。学院获评浙江大学第六届引才育才组织突出贡献奖。

同时，学院邀请校内外专家担任行业导师，他们均为基础教育或高等教育领域的科研工作者和教育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一线教学和管理经验，熟悉教育发展的实际情况，且都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2) 培训

学院为导师的全方位发展提供必要的服务与支撑，开展师德师风教育，搭建经验交流分享的平台，加强新获资格导师的教育管理，围绕新获资格导师立德树人教育，指导学生常见问题交流讨论。依托入选教育部师德师风建设基地，组织新任导师参加“育人强师”和“求是导师学校”培训，推进师德师风培训常态化。

学院多次组织全院教师重温学习《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和《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要求研究生导师全面理解把握准则的深刻内涵，在思想上高度重视，筑牢底线思维，增强行动自觉。

(3) 考核

学院要求导师投入充足的时间与精力指导研究生，以高度的责任感和责任心履行好导师职责。对于认真履行导师职责、研究生培养成绩显著的导师，下一年度招生名额分配时将以此为重要依据，并优先推荐“五好”导学团队、优秀研究生论文指导教师，在专业技术职称评聘、绩效考核、评优评先中予以优先推荐和考虑。对在师德师风或学术道德存在问题、所指导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中出现质量问题或其他原因

不能正常履行职责的导师，学院可视情节和后果的严重程度，给予通报批评、扣减招生名额、暂停招生资格或指导资格、取消导师资格等处理。

2. 行业导师选聘、研究生双导师制情况

为加强教育博士导师队伍建设，根据教育博士的职业化特点，有针对性地提高培养和指导能力，更科学地开展学位论文指导工作，教育博士研究生可以根据学位论文选题需要组建“教育博士专业学位论文指导小组”。指导小组一般由导师、校外实践导师组成，具有专业学位博士指导资格且熟悉教育实践领域的专任教师任组长，校外具有一线工作经验与成就的专家担任实践导师，导师组定期联络、密切配合，参与教育博士的论文开题、撰写及答辩各个环节。

3. 导师指导研究生的制度要求和执行情况

学院对导师指导研究生有明确的制度要求，根据《浙江大学教育学院研究生导师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执行导师资格年度审核制度，强化与招生培养紧密衔接的岗位意识，将导师师德师风、学术水平、科研条件和人才培养质量作为评价要素。要求导师有明确的研究方向，具有学术活力，保障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指导研究生；培养研究生的学术创新和实践创新能力，指导研究生恪守学术道德规范，并全程负责研究生学位论文的指导，及时了解和监督研究生在学期间发表的文章及研究成果。

（四）实践教学

1. 专业学位研究生参与实践教学

学院在教育博士培养过程中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一方面要求博士生对所在单位教育改革进行调查研究，另一方面还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等参与式科研项目训练，加强实践教学。“请进来”是请校内外实践专家或教育行政领导参与讨论教育改革和发展等相关问题，如专门研讨大学章程制订、浙江省新高考改革方案等；“走出去”是到实践基地或教学一线实地调查教育教学改革现状，增加对教学实践问题的认识与感悟。

2. 产教融合培养研究生成效

通过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学习，学生的教学设计和教学研究能力也大大提高，学生们积极尝试实践新的教学模式，并且经过实践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如管光海主持的成果“高中通用技术‘问题嵌入式’实践教学探索”获得2021年浙江省教学成果奖（基础教育类）二等奖；陈国民主持的《四维协同：基于项目制首席教师工作室的学术联动机制研究》项目获评杭州市教师教育成果一等奖。

3. 行业参与人才培养情况

为加强教育领导与管理、学校课程与教学两个专业方向教育博士的专业学习与实践，以服务需求、提高质量为主线，以实践能力培养为重点，以产学结合为途径，基于浙江大学校部机关、杭州师范大学、浙江理工大学、学军中学、联合

国教科文组织驻华机构等单位开展实践活动，并在教育博士培养过程中充分利用实践基地的资源与优势开展专题研讨与学习，构建人才培养、应用研究、社会服务等多元一体的合作培养模式，提高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质量。

（五）学术交流

本学位点注重培养研究生的学术创新和实践创新能力，强化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鼓励研究生积极参加国内外学术和专业实践活动。2020-2021 年度，教育博士在《中国高教研究》《江苏高教》《高等工程教育研究》《人民论坛》《中学政治教学参考高中版》《语文建设》等刊物发表论文近 60 篇，出版专著和教材约 15 部，获校级及以上个人荣誉 6 人次，主持或参与国家社科基金、浙江省教育科学规划重点课题、浙江省课程思政教学研究项目等省部级及以上项目 10 余项。本学位点积极组织研究生参与国内学术交流，相关情况见下表。

表 6 教育博士参加本领域国内重要赛事获奖

序号	赛事名称	姓名	组织单位名称	获奖等级	获奖时间
1	2021 年宁波市高校教师课堂教学创新能力比赛	周丹	宁波市教育局	三等奖	2021-09
2	第十五届浙江省马克思主义理论研讨会	周丹	浙江省马克思主义学会等	优秀论文	2021-05
3	海南省首届体育科学论文报告会	熊坚	海南体育发展战略研究会	一等奖 二等奖	2021-04
4	第十二届高校体育教师教育科学论文报告会大会	熊坚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体育专业委员会	一等奖	2021-07

5	第四届“长三角基于大数据的区域教育评价变革论坛”	陈国民	长三角教育评价改革论坛联盟	二等奖	2021-09
6	2021年海南省学校体育科学论文报告会	熊坚	海南省教育厅	二等奖	2021-11

(六) 质量保证

1. 培养全过程监控与质量保证

(1) 实行校院两级管理制度

为确保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质量，浙江大学根据教指委相关要求及学校实际，制订了涵盖研究生教育与管理全过程的规章制度，建立了较为完整的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流程，从而有效地确保研究生教育的培养质量和专业特色。

浙江大学设有校院两级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管理机构，在校、院共同努力下，先后制订了《浙江大学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教育博士专业学位论文指导小组”成员申请条件》《教育学科关于教师申请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资格定量标准（暂行）》《浙江大学教育学院（教育学科、体育学科）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细则（试行）》等文件，为教育博士培养工作的顺利进行提供了制度保障。

(2) 设立教育博士培养专项经费

学院设有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专项培养经费，用于支持教学培养、招生、学位论文指导，资助聘请校外专家、建设案例库以及资助教育博士研究生实习调研，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等。

(3) 建立严格的中期考核制度

学院按照教指委相关规定，制定《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中期考核制度暂行规定》，要求教育博士研究生在入学后 1.5 年时间基本完成课程学分修读并进行中期考核。研究生在课程学习阶段结束后一年内，在导师指导下，围绕理论运用、文献述评、实践研究三方面各撰写 1 篇不少于 8000 字的研究报告，并由不少于 6 名教授组成的考试委员会在综合课程学习、选题研究报告和现场答辩基础上，对考生考试成绩进行评判。综合考试成绩合格者方可进入论文开题与写作阶段。

(4) 明确创新成果要求

研究生用于申请博士学位的创新成果须由申请学位的研究生在攻读学位期间独立完成，以学位论文的形式完整呈现。研究生可以学术期刊论文、学术会议论文、专著、专利、研究报告等形式呈现相关创新成果，体现原创性、前沿性、应用性。

(5) 严格论文送审和答辩制度

教育学院对教育博士论文撰写及答辩制订了严格的规范，如进入论文写作前需进行公开的开题报告，由 5 位副教授以上的专家参加，通过以后才能进行论文写作；开题报告后 1 年，须进行论文中期进展报告；学生论文在送审前需举行预答辩，预答辩通过以后，需按照专家提出的意见修改，才能匿名送审校外 5 位专家评阅；匿名送审通过以后，再组

织由 5 位专家举行答辩，5 位专家中须有一位校外实践导师参加。

（6）建立有效的课程评估和反馈机制

学校对教师教学活动建立了有效的反馈渠道和机制。实行教学质量督导和反馈制度，通过教学督导、党政领导、教学管理人员、学生等四方面的教学评价与反馈，帮助任课教师了解授课情况、改善教学过程。学院不定期举行导师座谈会，邀请教育博士就博士生培养过程和教育教学提出意见建议，并有针对性地改进教学与培养工作。

2. 学位论文和学位授予管理

（1）根据学校学位论文匿名评阅办法规定，加强学位论文质量把控与监管，努力提高研究生学位论文的培养质量。一方面，重视学位论文过程管理，实施研究生学位论文定期报告制度；另一方面，强化论文的审核环节，多年来一直严格实行所有学位论文双向匿名评阅和文字复制比性检测，2016 年起全面实施博士学位论文委托教育部学位中心平台以匿名方式进行第三方评审，并接受国务院学位办、浙江省学位办、专业学位全国教指委、校学位办组织的学位论文抽查，未出现“存在问题学位论文”。同时，开展优秀学位论文评选工作，如教育博士《教师共同体的构建与成长研究——基于三个案例的观察》获评全国首届教育专业学位优秀博士论文。

（2）根据社科学部的要求，结合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研

研究生培养目标要求，申请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的研究生，在攻读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期间，应在教育、教学、教育管理的科学研究与实践应用方面达到学科规定的创新成果标准要求。

3. 强化指导教师质量管控责任

在教育博士培养过程中，浙江大学按照“教指委”有关规定和要求制订了一系列规章制度，从招生选拔、导师遴选、课程开设，到论文选题与开题、论文送审与答辩，建立起一整套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尤其是通过导师组，加强对研究生的集体指导，并通过校外实践导师加强对学生的实践指导，有效满足了学生的专业学习及学位论文指导的个性化需求。

4. 分流淘汰机制

本学位点主要依据学校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积极引导研究生在学校规定年限内完成学业，以中期检查考核为抓手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逐步完善和优化研究生的多渠道出口标准和分流淘汰机制。博士生中期考核不合格，或在最长学习年限内仅完成规定的课程学习考核未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则予分流，以结业、退学淘汰等方式终止学籍。

（七）就业发展

教育博士研究生一般由各级各类学校委托培养，获得学位后大部分会继续在原用人单位工作，也有少部分在在读期间于工作岗位上表现优异，并获得提拔、担任更加重要的职务。2021年，部分教育博士研究生获得社会心理服务、中国

心理卫生协会首批注册心理咨询师等资格证书。

四、研究生教育支撑条件

(一) 科学研究

1. 科研项目与奖项

2021 年度，浙江大学教育学院教师完成重点重大科研项目 4 项，其中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和重大专项 3 项，其他国家级重点重大项目 1 项。科研经费充足，其中纵向科研经费 333.77 万元，横向科研经费 1617.14 万元，地方政府投入超过 500 万元的项目有 2 项，超过 1000 万元的项目 3 项。成果转化和咨询服务到校经费总额 1617.14 万元。

此外，2021 年度学院教师获得省部级科研成果奖共 13 项（其中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4 项，三等奖 7 项，青年奖 1 项）；国家级、省部级教学成果奖共 6 项（其中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各 2 项），其中省部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 4 项，省部级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 2 项。

2. 著作与论文

2021 年度，本学位点教师学术成果丰硕。专著方面，学院教师公开出版 15 本，其中中文专著 12 本，英文专著 3 本。论文方面，学院教师 2021 年在国内外重要期刊发表代表性论文 133 篇，其中高质量中文期刊论文 94 篇（其中权威期刊 5 篇，浙大一级 35 期刊篇，核心期刊 54 篇），英文论文 39 篇（其中 SSCI/SCI Q1 区期刊 8 篇，Q2 区期刊 14 篇，

Q3 区期刊 13 篇)。此外, 2021 年度国际合作论文 12 篇。

3. 智库建设与咨政研究情况

本学位点教师自觉拉高学术研究的政治站位, 主动对接国家重大战略需求, 服务“国之大者”, 将学术研究的价值定位。同时为进一步提升智库研究水平, 成立浙江大学国家高端智库教育学院分中心, 建立跨学科的“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背景下的教育改革综合研究”项目团队, 重点攻关教育智库研究。智库研究成果实现质的飞越, 服务党和国家重大决策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 咨政建言能力大幅度提高, 创历史最高水平。两年来, 获得国家高端智库重点研究课题立项 4 项; 智库研究成果获得批示或采纳约 40 篇, 其中获省部级以上批示采纳约 20 篇。

(二) 支撑平台

在支撑研究生案例教学方面, 学院制定了《教育学院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优秀教学案例培育办法(试行)》, 每年定期组织优秀教学案例培育项目评选, 并给予培育资助。同时, 学院十分重视案例的推广与应用, 优先推荐参评省级、国家级优秀教学案例评选。

在实践教学的软硬件设施方面, 本学位点教师分布于教育学院教育学系、课程与学习科学系、教育领导与政策研究所 3 个实体机构。拥有国家重点学科 1 个、浙江省重点学科 1 个; 现建有中外教育现代化研究所、高等教育研究所、教育科学与技术研究所等 3 个校级研究所; 拥有教育部基础教

育课程研究中心、浙江大学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研究中心、浙江大学国际教育研究中心、浙江大学教科书研究中心等研究中心；设有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亚太地区教育革新为发展服务计划”浙江大学联系中心、全球大学创新联盟亚太中心秘书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浙江大学创业教育教席、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中国创业教育联盟等国际科研合作平台。

本学位点自有科研、教学用房使用面积 1562.92 平方米，另配有资料室、自修室等辅助用房使用面积 2155.39 平方米。除拥有浙江大学图书馆系统庞大丰富的各类文献资源外，本学位点还拥有独立资料室，共有特色图书馆藏 56957 册，中文现刊过刊合订本 11680 册，外文现刊过刊合订本 1243 册，工具书 1853 册，其中民国时期特色教育藏书 1218 册。还常年订阅各类学术报刊共计 60 种，每年高校交流中文期刊 50 种，为研究生培养提供了有力的科研支撑和保障。

五、学位点社会服务贡献情况

第一，提升了教育、教学和管理能力。教育博士研究生中有多位直接参与所在学校的国家级综合改革试点项目；参与所在学校的国家级综合改革试点专业、省级优势专业、新兴特色专业的遴选和申报工作；参与省级大学章程制订试点项目；参与各类专业的专业认证工作；参与各层级的课程改革、课堂教学模式改革、教学展示的研讨活动及各层级的教学督导活动；开设各种类型和层次的公开课、讲座、听评课观摩活动。

第二，踊跃参加国际国内学术交流。在浙江大学综合性研究型大学良好的学术氛围的影响下，教育博士研究生积极参加国际和国内学术会议，并抓住可能的机会在大会发言或宣读论文。

六、本学位点建设的特色和亮点

本学位点坚持“提高培养质量”和“打造专业特色”两个办学基本点，加强师资队伍建设、课程体系探索、教学质量管 理，积极探索教育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与管理机制，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水平，有效地保证了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教育的健康发展。

（一）制度先行，有力保障

浙江大学教育学院在教育博士培养方面，在国家相关文件的规定范围内，发挥自己的特色与优势，在招生制度、生源类别、课程（实践）教学、论文（选题）指导、质量保障等方面，不断推进自身的改革与创新，取得了一定的成效，较好地实现了培养实用型高级人才的目标。

（二）学科交叉，创新培养

利用浙大多学科优势，与脑科学、心理学、计算机、传媒等专业合作探索智能教育领域等交叉学科博士培养。做好课程的顶层设计和整体规划，持续优化课程体系，适时新增《创业教育比较研究》《人工智能在教育上的应用》等课程，邀请国际知名专家专家开设全英文课程和专题系列讲座。

（三）突出实践，加强应用

突出实践教学、培养应用能力是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专业性的基本规定和重要特质。浙江大学在以往教育博士培养经验的基础上，通过邀请校外导师参与培养方案的论证、加大案例教学力度、组织专题研讨活动等方式突出实践教学，在较高水平上推进师徒制教学；同时，在教育博士培养过程中，和各个实践基地保持积极联动，共同举办教育规划与设计、教育领导与管理以及教学实践等方面的研讨及开发活动，最终达到理论联系实际、学以致用为目的，为浙江省乃至全国教育事业的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四）管理到位，厚植关怀

学院现有专职负责研究生教育教学管理 6 人，与德育导师、学业导师、学位点负责人等协同落实研究生的教育教学管理和服务工作。学院研博会定期征集研究生意见，及时回应和反馈学生诉求，并及时开展教育教学满意度调研。学院设有院长信箱、实体信箱，及时收集师生意见。学院制定并实施了 Office Times 制度，确保研究生与导师、其他有与老师交流需要的同学每周至少有半天的面对面交流时间。

七、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第一，近年来报考教育博士的考生人数逐年增加，2021 年的报录比为 3:1，满足不了基础教育和高等教育相关人员提升学历的需求。同时，在申请标准制定方面，教育博士入

学外语成条件参照学术型博士，这种方法虽然使学生的外语成绩保持着相当水平，可以胜任国际知名教授开设教育博士课程的要求及提升外语交际能力，可以跟踪和探索教育学术前沿研讨问题，但却与教育学博士区别不大，而一定程度上把部分富有实践经验与教育情怀且具有相当学术研究能力的青年骨干教师拒之门外。

第二，教育博士的实践环节设置有待优化，实践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教育博士考生主要为中小学教师和各级各类学校管理人员，均有委托培养单位，实践环节和调查研究主要基于原单位开展，虽有相关实践课程与环节设置，但与新时代教育、教学和教育管理领域的复合型、职业型的高级专门人才的培养目标存在一定差距。

（二）改进措施

第一，进一步完善教育博士“申请-考核”招生制度，选拔富有实践经验及学术研究能力的骨干人员进入浙江大学进行培养。针对基础教育、高等教育领域人才的不同特质和要求，制订相应的标准，在招生录取时在教育领导与管理、学校课程与教学两个专业方向之间保持适当的比例，从而为地方及国家教育事业的发展培养更多优秀人才。

第二，进一步突出实践教学，培养研究生应用能力。通过实践基地平台搭建、行业导师聘任、优秀教学案例培育、优秀实践成果培育等途径，提升教育博士用理论和科学方法探索与解决教育实践问题的能力。